

证券代码：834795

证券简称：鑫玉龙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及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等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贷款及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等事宜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计划，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累计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贷款（包含但不限于资产抵押；周晓艳、张丹、宋伟等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质押、抵押）等有关融资业务。在上述融资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长宋伟在正常经营情况下的融资事项给予决策权。

以上授信额度并非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商业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相关商业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商业银行协商确定。

在办理贷款过程中，公司经营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办理包含但不限于决定用公司资产进行资产抵押；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周晓艳、张丹、宋伟等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质押、抵押等有关融资业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宋伟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贷款额度及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等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及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等事宜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贷款融资额度及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等事宜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向银行贷款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